中華民國115年桃園市議長盃空手道錦標賽競賽規程

一、 宗　　旨：為推廣國內空手道運動風氣，並增進國民身心健康，促進運動交流及培養優秀空手道選手。

二、 主辦單位：桃園市議會。

三、 指導單位：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桃園市體育總會。

四、 承辦單位：桃園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委員會。

五、 協辦單位：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小。

六、 比賽日期：115年11月14日（星期六）。

七、 比賽地點：桃園市中壢新街國小禮堂（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176號）

聯絡人:邱俊哲教練　　電話：0937121198

八、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5年10月28日(星期三)16:00前完成報名並送至本會，逾期不受理。

報名地點：桃園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委員會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元化路263號5F-1

電話：03-4525618

傳真：03-4533786

九、 報名手續：

（一）以正楷填寫報名表（務請詳實註明個人資料、單位及現階段教練之姓名），中華民國空手道協會級（段）位證書影本、在學證明乙份，向桃園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委員會辦理即可。

（二）報名費每人新台幣柒佰元整，不分項目，於報名時同時繳交。(含形與對打兩項參賽費用、中餐及飲用水)

（三）保險：承辦單位辦理選手參賽市內往返之相關保險。

十、 報名程序：填寫報名表後，檢附報名資料與報名費用需於截止日期前送達本會，並透過本會合格教練向本會辦理報名。

十一、比賽資格：

（一）於桃園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委員會登記立案之道館與學校社團單位練習者，得透過該單位向本會報名。

（二）高中組：現就讀於桃園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者。

（三）國中組：現就讀於桃園市公私立國民中學者。

（四）國小組：現就讀於桃園市公私立國民小學者。

十二、分組項目：

（一）個人對打

1、高中男子組（按體重分兩組： 65公斤以下組、65公斤以上組)。

2、高中女子組。

3、國中男子組（按體重分四組：47公斤以下組、57公斤以下組、63公斤以下組、63公斤以上組)。

4、國中女子組（按體重分兩組：54公斤以下組、54公斤以上組)。

5、國小男子組（分六組：高年級45公斤以上組、高年級45公斤以下

組、高年級35公斤以下組、中年級自由一招組、中年級基本一招組)、低年級以下組)。

6、國小女子組「分三組：四年級以上甲組(參級以上)、四年級以上乙組(肆級以下)、三年級以下組」。

（二）個人形

1、高中男子組。

2、高中女子組。

3、國中男子組〔分兩組：甲(黑帶)組、乙(色帶)組〕。

4、國中女子組〔分兩組：甲(黑帶)組、乙(色帶)組〕。

5、國小男子組（分五組：高年級甲(黑帶)組、高年級乙(色帶)組、中年級甲(參級以上)組、、中年級乙(肆級以下)組、低年級以下組)。

6、國小女子組「分三組：四年級以上甲（參級以上）組、四年級以上乙（肆級以下）組、三年級以下組」。

（三）團體形

1、國小男子組。

2、國小女子組。

3、國中組(可男女混隊)。

（四）團體總錦標

1、國小男子組。

2、國小女子組。

十三、比賽規則：

（一）個人對打：

1、高中組，採世界空手道聯盟之自由對打比賽辦法。

2、國中組，採世界空手道聯盟之自由對打比賽辦法。

3、國小男子高年級組、及國小女子四年級以上甲（參級以上）組為自由對打，採世界空手道聯盟之自由對打比賽辦法，比賽時間為1分，領先8分獲勝。

4、國小男子中年級(參級以上)比賽項目為自由一招組（上段、中段、前踢、側踢、迴旋踢)。

5、國小男子中年級(肆級以下)、低年級以下組為基本一支對打（上段、中段、前踢、迴旋踢，左右邊各乙次，中段逆擊還擊)。

6、國小女子四年級以上乙組(肆級以下)為基本一支對打（上段、中段、前踢、迴旋踢，左右邊各乙次，中段逆擊還擊)。

7、國小女子三年級以下組為基本一支對打（上段、中段、前踢、迴旋踢，左右邊各乙次，中段逆擊還擊)。

（二）個人形

1、國中男子乙組、國中女子乙組、國小組個人形比賽可隔場重複。

2、高中組、國中男子組甲組、國中女子甲組、國小男子甲組和國小女子甲組採世界空手道聯盟形比賽規則。

（三）團體形：

各校每組限派兩隊參加，選手在比賽中需共同完成同一套形的演練。

（四）團體總錦標

以學校為單位，依各校學生獲得之個人成績的積分累加，總積分最多者為『團體總冠軍』、總積分次多者為『團體總亞軍』、總積分第三者為『團體總季軍』，並頒發團體總錦標獎盃。

積分換算方式如下：

1.個人組第一名：5 分、團體組單項獲第一名：7 分

2.個人組第二名：3 分、團體組單項獲第二名：5 分

3.個人組第三名：1 分、團體組單項獲第三名：3 分

若積分相同以團體組別成績名次高者為優先。

十四、獎勵：分組單項報名人數達三人取第一名，達四人取第一名與第二名，達五人取前三名且第三名並列，並頒發獎牌（盃）、獎品及獎狀，未滿三人將於開會後決議併組或取消該組比賽。工作人員及指導人員敘獎：依「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辦理。

十五、相關規定：

（一） 抽籤時間：115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三）18：30 整。

抽籤地點：桃園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協會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元化路 263 號 5F-1

電話：03-4525618

（二） 教練裁判會議：115 年 11 月 14 日（星期六）上午 8：40 整。

會議地點：桃園市中壢區元化路 263 號 5F-1

聯絡電話：0937121198　　邱俊哲教練

（三） 選手報到時間：115 年 11 月 14 日（星期六）上午 8：30 報到，對打選手於 115 年 11 月 14 日（星期六）上午 8：30 過磅，9：00 準時開始比賽。

十六、注意事項：

（一） 對打每人限參加一級比賽，但可同時報名參加形與團體形的比賽。

（二） 參加自由對打比賽選手須佩戴護齒(高中)或頭盔及護齒(國中和國小組)、拳套、腳部護具（護腳脛及腳背）、女性護胸、護陰可被允許，須為世界空手道聯盟核准的形式。選手須自備紅、藍帶。

（三） 參加比賽運動員，出場比賽須著乾淨整齊之空手道服。

（四） 未經報名之運動員不得出場比賽。

（五） 選手須參加開閉幕式及接受頒獎。

十七、申訴：有關技術性判定問題之申訴，一律不予受理。選手資格申訴問題，則由領隊以書面向大會裁判長提出，由大會裁判長裁定。

十八、另設懲戒委員會：比賽期間若有任何違背運動精神之行為，經勸導無效，將由懲戒委員會視情況懲處之。

十九、本辦法由技術委員會通過並經桃園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委員會核准，報請桃園市體育總會轉桃園市政府體育局及桃園市議會核備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桃園市體育總會空手道委員會開會決議修正或補充之。

中華民國 115 年桃園市議長盃空手道錦標賽個人賽報名表

姓 名		性 別		出生年月日		已取得段級位		身 高	
住 址				電 話				體 重	
參賽選手或監護人簽名	（選手未滿 18 歲者，需監護人簽名同意，確認選手身體狀況許可參與競賽）					段（級）證書字號			
						身分證字號	（辦理競賽當日保險用）		
就讀學校或參賽單位						班級			
比賽項目	□ 個人形 □ 個人對打			組別分項					
教練姓名		領隊姓名		管理姓名					

註：一、請詳填各欄，每張報名表可同時報名個人形及個人對打。

二、報名費新台幣柒佰元整，請於報名時同時繳交。

三、請於 115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三 16:00 前親送至本會，並向本會所屬各級學校及道館辦理報名，逾期不受理。

中華民國 115 年桃園市議長盃空手道錦標賽團體賽報名表

參賽單位				比賽項目	□ 團體形		
姓 名		性 別		出生年月日		已取得段級位	
姓 名		性 別		出生年月日		已取得段級位	
姓 名		性 別		出生年月日		已取得段級位	
教練姓名		領隊姓名		管理姓名			

註：一、請詳填各欄，每張報名只能報名一項團體組別。

二、報名費新台幣柒佰元整，若選手有報名參加個人賽，則免繳報名費。

三、請於 115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三 6:00 前親送至本會，並向本會所屬各級學校及道館辦理報名，逾期不受理。